

佛山市律师协会

佛山市律师协会关于开展 2021年广东扶贫济困日爱心捐赠活动的通知

各律师事务所：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脱贫攻坚表彰总结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和省委、省政府驻镇帮镇扶村部署要求，根据《广东省司法厅关于开展2021年广东扶贫济困日爱心捐赠活动的通知》及《广东省律师协会关于开展2021年广东扶贫济困日爱心捐赠活动的通知》的要求，决定开展2021年广东扶贫济困日爱心捐赠活动，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活动范围

全市律师事务所、律师。

二、活动时间

2021年6月17日前完成。

三、活动要求

（一）各律所要高度重视，提高政治站位，积极采取有效措施，精心组织，广泛发动律师行业参与捐赠活动。广大党员要带头参加扶贫济困捐款活动，充分发挥带动示范作用。

（二）各律所要严格按照要求开展捐赠活动，不得截留、挪用或擅自以扶贫济困捐款的名义搭便车、多筹多收，不得下达捐

款指标，不得硬性或变相摊派。

（三）请各律所汇总本所捐款（以律所公账汇款方式），并于6月17日前汇至市律协账户，汇款时请备注“律所名+扶贫济困日捐款”（如：XX律所扶贫济困日捐款，不接受律师个人汇款）。市律协将统一把全市律师行业捐款汇至广东省律师协会。同时，请各律所填写好爱心捐赠情况表（见附件），并将盖公章扫描件（PDF）、可编辑 Excel 表格合并一个压缩包，文件夹名称改为“XX律所扶贫济困日捐款情况表”发送至市律协邮箱：fslxbg@fssf.gov.cn。

佛山市律师协会账户：

收款人：佛山市律师协会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佛山普君新城支行

账号：6730 6831 4377

附件：2021 年“广东扶贫济困日”爱心捐赠情况表

（联系人：罗隽，电话：82069062）



附件

2021 年“广东扶贫济困日”爱心捐赠情况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日期：

单位	捐赠金额	汇款时间	备注

填表联系人：

联系电话：

说明：请认真填写本表并于 2021 年 6 月 17 日前将盖章扫描件发送至市律协邮箱：fslxbg@fssf.gov.cn。